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2樓

承辦人：江紀儒

電話：02-27208889轉8376

電子信箱：bm176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

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

113.6.24

收文號:1131002659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1361339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建築工程施工損鄰疑義事件初步安全認定書-1130701、臺北市建築工程施工損鄰疑義事件損害責任歸屬初步認定書-1130701

(32200213_1136133962_1_ATTACHMENT1.pdf、32200213_1136133962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有關依「臺北市建築施工損鄰事件爭議處理規則」第六條相關規定製作之「初步安全認定書」及「損害責任歸屬初步認定書」格式修訂一案，自113年7月1日起生效，請依說明事項辦理，並轉請貴會所屬會員知照。

說明：

- 一、有鑑於損鄰事件發生時，為加強保障建、損雙方權益，特此修訂「初步安全認定書」及「損害責任歸屬初步認定書」，以上相關損鄰申請書及流程可至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網站查詢下載(首頁/建管業務綜合查詢/宣導專區/施工損鄰專區)(<https://dba.gov.taipei/cp.aspx?n=A0708F6D12C1B352>)。
- 二、隨函檢送旨揭認定書供參。
- 三、本案納入本局113年臺北市建築法令及函釋彙編第007號目錄第二組編號113031號，網址:dba.gov.taipei。

正本：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

程技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
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



裝



訂

線

※本表一門牌號碼一張。

※本表依「臺北市建築施工損鄰事件爭議處理規則」第6條及第7條規定訂定，應於會勘日起3日內填報完成並送都發局備查。

臺北市建築工程施工損鄰疑義事件初步安全認定書

建築執照號碼：		建（雜/拆）字第		號				
勘查日期	年	月	日	都發局通知日期文號	年	月	日	
起造人				連絡人及連絡電話	北市都建字第			號
承造人				連絡人及連絡電話				
監造人				連絡人及連絡電話				
受損疑義戶門牌號碼								

已判讀監測數據

已判讀鄰房現況報告

本損鄰事件經本案監造人及專任工程人員親自現場勘查並參照上開相關資訊後判定有無危害鄰房公共安全：

無危害公共安全之虞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

專任工程人員：

（簽名）

監造人：

（簽名）

委任第三方專業公會代表：

尚符規定

（簽名復核）

未符規定

未 符 規 定 事 項

※刑法第214條規定：「明知為不實之事項，而使公務員登載於職務上所掌之公文書，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此致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年 月 日

※本表一門牌號碼一張。

※本表依「臺北市建築施工損鄰事件爭議處理規則」第6條及第7條規定訂定，應於會勘日起20日內填報完成並送都發局備查。

未 符 規 定 事 項

此致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年 月 日